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三爱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延期复牌的核查意见

上海三爱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爱富”、“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2016年5月10日发布了《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13）并开始停牌，2016年5月14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14）继续停牌。

2016年5月21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16）并开始按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连续停牌，2016年5月28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18），2016年6月4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19）。

2016年6月9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20），公司股票自2016年6月13日起继续停牌一个月。2016年6月17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21），2016年6月24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22），2016年7月1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23）。

公司于2016年7月5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华谊（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华谊”）的通知，上海华谊拟以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转让其所持公司的股份共计89,388,38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2016年7月6日，公司发布了《关于控股股东拟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24）对该事项进行了披露。

2016年7月8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26）。

2016年7月11日，公司接到上海华谊通知，有关公开征集受让方事宜已得到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上海市国资委”）原则同意，同日，公司发布了《关于控股股东拟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公开征集受让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29）对该事项进行了披露。

2016年7月12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30），公司股票自2016年7月13日起继续停牌一个月。2016年7月19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32）和《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16-33），2016年7月20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34），2016年7月27日，本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37）。

公司于2016年7月29日接到上海华谊通知，上海华谊与中国文化产业发展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文发集团”）于2016年7月29日签署了《附条件生效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同日，公司发布了《关于控股股东拟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公开征集受让方结果的公告》（临2016-39）和《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临2016-40）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披露。2016年8月3日，本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42）。

公司于2016年8月3日召开了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次日公司发布了《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16-43）。

2016年8月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的议案》，同日公司与上海华谊（集团）公司、中国文化产业发展集团公司共同签署了《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并于次日发布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44）、《关于签署重组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45）和《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46）。

根据股东大会决议，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8月13日起继续停牌。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独立财务顾问”）作为三爱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上证发[2016]19号）等有关规定，对三爱富延期复牌事项进行审慎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1、本次交易的标的与交易方案

本次交易拟出售的标的资产为三爱富的氟化工类相关资产；本次交易拟收购的标的资产为文化教育类资产。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资产收购的交易方式为现金和/或发行股份；本次交易资产置出的交易方式为上海华谊以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三爱富的氟化工类相关资产。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将由各相关方另行签署的资产出售协议以及资产购买相关协议予以明确。

本次交易将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展情况

目前，公司正与相关方积极沟通、商讨、研究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负责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审计机构、资产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正在开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尽职调查、商务谈判等相关工作。因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三、本次延期复牌的原因及时间安排

1、延期复牌的必要性和理由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复杂，资产体量较大，涉及人员安置工作。截至目前，虽然已基本完成股权转让公开征集工作，但按照《国有股东转让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9号）的规定，本次股权转让尚需报上海市人民政府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与股权转让同步实施，因此在股权转让方案报批前，尚需就重组预案与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进行进一步沟通

汇报。按照目前重大资产重组的实施进度，尚不具备出具成熟预案向相关部门进行沟通汇报的条件。此外，依据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文件，公司重组预案在获得审核通过后才能披露。

基于上述原因，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上证发〔2016〕19号）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无法在三个月内形成可以披露的重组预案并复牌。公司会积极推进后续重组工作，确保在停牌5个月内完成重组预案。

2、公司股票预计复牌时间

2016年8月3日，公司召开了2016年度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即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8月13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2个月。

根据股东大会决议，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保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自2016年8月13日起继续停牌，预计于2016年10月10日前复牌并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等文件。

四、独立财务顾问的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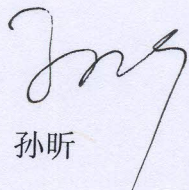
经核查，本次资产重组工作正在积极推进之中。由于该事项涉及资产重组、股权变更，以及国资部门的沟通等事宜，程序相对复杂，相关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量较大，涉及的主要工作尚未完成，重组方案的相关内容仍需要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因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预计无法在短期内完成。本次延期复牌有利于上市公司进一步完善和细化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并能够防范公司股价异常波动，避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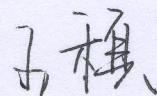
鉴于上述情况，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延期复牌具有合理性。三爱富申请延期复牌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上证发〔2016〕19号）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本独立财务顾问将督促公司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遵守相关规定及承诺，在本次重组各项工作完成之后尽快复牌。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三爱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项目负责人:


孙昕



王稹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